

郑州市水利局文件

郑水〔2019〕66号

签发人：张胜利

郑州市水利局 2018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市政府：

2018年，市水利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市法治政府建设总目标，认真履行水利部门的法定职责，强化法制建设和落实，规范行政行为，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提高行政执法效能，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基础

一是认真落实局党组书记为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要求，由局党组书记担任局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组长，直接推进了领导干部学法制度、领导集体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制度、重大执

法决定集体讨论制度等多项制度的贯彻落实，加强了水利系统依法行政能力建设，带动提升全系统水行政执法水平，推进依法行政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二是局长办公会议将依法行政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局依法行政工作会议，研究依法行政工作。三是认真落实《郑州市水务局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17-2020年），对依法行政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做到思路清晰、目标明确。

二、坚持依法治水，完善水利法规和工作机制

（一）加大立法保障力度

为保护贾鲁河综合治理成果，依照相关程序，委托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法律系的专业团队起草《郑州市贾鲁河保护管理办法》，广泛征求意见并通过专家论证，已上报市政府。同时，根据水资源管理的新要求，完成了《郑州市节约用水条例》和《郑州市水资源管理条例》的修订草案，上报市人大立法建议。

（二）完善行政决策机制

制定了《郑州市水务局重大行政决策征求意见制度》、《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制度》、《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重大行政决策集体决定制度》，在重大水利建设项目规划编制、立项等环节，严格执行以上制度，科学决策。

（三）严格落实执法制度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制度》、《执法活动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和《重大行政处罚集体讨

论制度》。严格按照要求公开行政执法的权限、依据、内容、程序，及时在局网站公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结果，对立案、调查、取证、询问、讨论、决定、送达、执行等行政执法活动全过程进行记录，要求所有行政处罚案卷必须进行法制审核，坚持重大行政处罚领导集体讨论决定，保证水事案件查处公平、公正、公开，切实保障行政相对人的利益。

三、转变执法理念，不断提升服务型执法水平

（一）改革办事流程，提高服务效率

认真履行部门法定职责，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快职能转变，根据省、市对审批服务事项“三级十同”梳理的要求，及时调整权责清单，对于取消、合并事项立即执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逐步建立起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依法行政体制。2018年以来，办理行政许可事项63件，满意率98%以上，提前办结率100%，办结事项全部做到及时立卷，没有发生群众投诉事件，得到服务对象的广泛赞誉和好评。

（二）加强服务型执法建设，推进行政指导

一是制定《郑州市水务局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安排部署全年的服务型执法工作。二是为进一步完善行政指导方式，开展提示、规劝、引导、建议、回访，并制作服务型执法案件卷宗。三是进一步推进水利系统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举办服务型执法观摩会，以案例进行讲解，重点解决行政执法人员办理行政指导案件不规范导致的行政执法效果差问题。

（三）落实行政调解，提高服务水平

印发了《郑州市水务局行政调解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相关制度》、《郑州市水利系统通过法定途径行政调解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清单》，成立了行政调解工作机构，认真开展水事矛盾纠纷预防和调解工作。

四、加大执法力度，推动水利重点工作全面落实

（一）创新执法模式，建立河湖警长制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以来，把加强水资源保护、河湖水域岸线管理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作为主体任务，把加强执法监管作为保障任务，融入到主体任务推进落实的全过程，以执法监管高质量保障河湖长制工作高质量发展。建立综合执法联动机制，和公安局联合成立涉水综合执法市、县、乡三级联动办公室，市、县两级分别设在水政执法支队，乡级设在派出所，并分级分别设立联络人，具体负责涉水执法综合协调、同步出警、办案等工作，并在重要河流、重点水库设立综合执法基地，保证了联合执法的“快、稳、准”。

（二）落实专项行动，加大执法力度

按照省水利厅部署要求，积极推动我省河湖治理工作。为早日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目标，组织开展了“打击整治河道非法采砂专项行动”、“河湖管理综合整治行动”、“郑州市水文设施与环境监测执法检查活动”、“河湖专项执法行动”、“生

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专项行动”五个专项执法行动，借助专项行动的高压势态，加大执法力度，今年来，共完成执法卷宗 64 卷，罚款 46 万元，关停非法砂场 9 处，收缴扣押并切割分解非法采砂船只 9 艘，查扣非法运输渣土车辆 20 余辆，扣留违法作业人员 3 人，治安拘留 8 人次，经行政指导修复被破坏的水文设施 4 处。

（三）以压采为抓手，推进南水北调水源置换

南水北调通水以来，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地下水压采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共封停水井 2743 眼，压采地下水量 8237 万立方米。

五、强化宣传教育，提高法治意识和执法素能

（一）大力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为营造依法治水的良好氛围，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特别是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期间，通过多种新闻媒体，持续性、多方位、大密度、高强度地宣传了水资源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增强全社会的法制意识，营造全社会关注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支持水行政执法的良好氛围。

（二）加强培训，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综合素能

举办两期全市水政执法业务骨干培训班，对全市所有在岗执法人员进行轮训，通过培训，全市水政执法人员切实增强了责任感和使命感，提升了执法业务水平。

建设法治政府，依法行政，坚持学法、用法、守法，坚持公

平、公正、公开执法是各级的要求和人民的期盼。2018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需进一步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高执法的质量和水平，进一步强化创新执法模式，积极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和文明执法，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执法人员的服务水平和执法能力，为加快推进郑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做出水利人应有的贡献。



郑州市水利局办公室

2019年3月27日印
